

聖一堂小學

一至四年級 各科評分方法 (2011-2012)

科目	總分	顯示		評分方法
		分數	等級	
聖經	1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
中國語文	讀本	140	✓	試卷總分 7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作文	50	✓	試卷總分 60 分，佔該部分 30% 平時作文分佔該部分 20%
	默書	20	✓	考試總分 100 分 平時默書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聆聽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說話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普通話	100		✓	口試總分 50 分，筆試總分 50 分
英國語文	讀本	180	✓	試卷總分 9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默書	30	✓	考試總分 100 分 平時默書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聆聽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說話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數學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常識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電腦	100		✓	工作紙佔 50%，實習試佔 30%，筆試佔 20%
視藝	100		✓	所有作品的平均分
音樂	100		✓	見右頁
體育	----		✓	運動態度及技能測試

有關音樂科的評分方法

一至二年級	筆試	唱歌	手號
(所有考試)	40%	50%	10%

三年級	筆試	唱歌	牧童笛
上學期期中試	40%	60%	-----
上學期期末試	40%	50%	10%
下學期期中試	40%	50%	10%
下學期期末試	40%	50%	10%

四至六年級	筆試	唱歌	牧童笛
(所有考試)	40%	50%	10%

等級換算表

分數	85-100	70-84	60-69	50-59	0-49
等級	A	B	C	D	E

合格分數為 60 分。

聖一堂小學

五年級 各科評分方法 (2011-2012)

科目	總分	顯示		評分方法
		分數	等級	
聖經	1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
中國語文	讀本	140	✓	試卷總分 7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作文	50	✓	試卷總分 60 分，佔該部分 30% 平時作文分佔該部分 20%
	默書	20	✓	考試總分 100 分 平時默書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聆聽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說話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普通話	100		✓	口試總分 45 分，筆試總分 55 分
英國語文	讀本	180	✓	試卷總分 9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默書	30	✓	考試總分 100 分 平時默書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聆聽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說話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數學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常識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電腦	100		✓	工作紙佔 50%，實習試佔 30%，筆試佔 20%
視藝	100		✓	所有作品的平均分
音樂	100		✓	見右頁
體育	----		✓	運動態度及技能測試

等級換算表

分數	85-100	70-84	60-69	50-59	0-49
等級	A	B	C	D	E

合格分數為 60 分。

學生有三次考試的成績呈交教育局作分派派位組別：

1. 五年級下學期期末試
2. 六年級上學期期中試
3. 六年級下學期期中試

呈交教育局的成績比重如下：

科目	比重
中文	x9
英文	x9
數學	x9
常識	x6
視覺藝術	x3
音樂	x2

視覺藝術的分數會以其中一次作品作呈分，老師亦會通知學生該作品將為呈分用。

有關音樂科的評分方法

四至六年級	筆試	唱歌	牧童笛
(所有考試)	40%	50%	10%

聖一堂小學

六年級 各科評分方法 (2011-2012)

科目	總分	顯示		評分方法
		分數	等級	
聖經	1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
中國語文	讀本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作文	25	✓	試卷總分 100 分 平時作文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默書	15	✓	考試總分 100 分 平時默書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聆聽	5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x 25%
	說話	5	✓	試卷總分 1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x 50%
普通話	100		✓	口試總分 45 分，筆試總分 55 分
英國語文	讀本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默書	20	✓	考試總分 100 分 平時默書分佔 50%，考試分佔 50%
	聆聽	10	✓	試卷總分 10 分取試卷分數
	說話	20	✓	試卷總分 20 分，取試卷分數
數學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常識	200	✓		試卷總分 100 分，取試卷分數倍大 2 倍
電腦	100		✓	工作紙佔 50%，實習試佔 30%，筆試佔 20%
視藝	100		✓	所有作品的平均分
音樂	100		✓	見右頁
體育	----		✓	運動態度及技能測試

等級換算表

分數	85-100	70-84	60-69	50-59	0-49
等級	A	B	C	D	E

合格分數為 60 分。

學生有三次考試的成績呈交教育局作分派派位組別：

4. 五年級下學期期末試
5. 六年級上學期期中試
6. 六年級下學期期中試

呈交教育局的成績比重如下：

科目	比重
中文	x9
英文	x9
數學	x9
常識	x6
視覺藝術	x3
音樂	x2

視覺藝術的分數會以其中一次作品作呈分，老師亦會通知學生該作品將為呈分用。

有關音樂科的評分方法

四至六年級 (所有考試)	筆試	唱歌	牧童笛
	40%	50%	10%